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中冶大厦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由李仲泽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冶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并予以对外披露。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资料。

二、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6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冶 2026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通过《关于中国中冶计提 2026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冶 2026 年上半年计提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14.18 亿元并根据监管要求对外披露。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四、通过《关于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中国中冶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仲泽、闫爱中、张树强、彭海清、彭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此，四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有关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